

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一级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林设备”）收到河北省科学技术厅、河北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布的编号为 GR201813000965 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认定科林设备为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。发证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科林设备为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法规规定，科林设备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起连续三年（即 2018 年、2019 年、2020 年）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即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

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